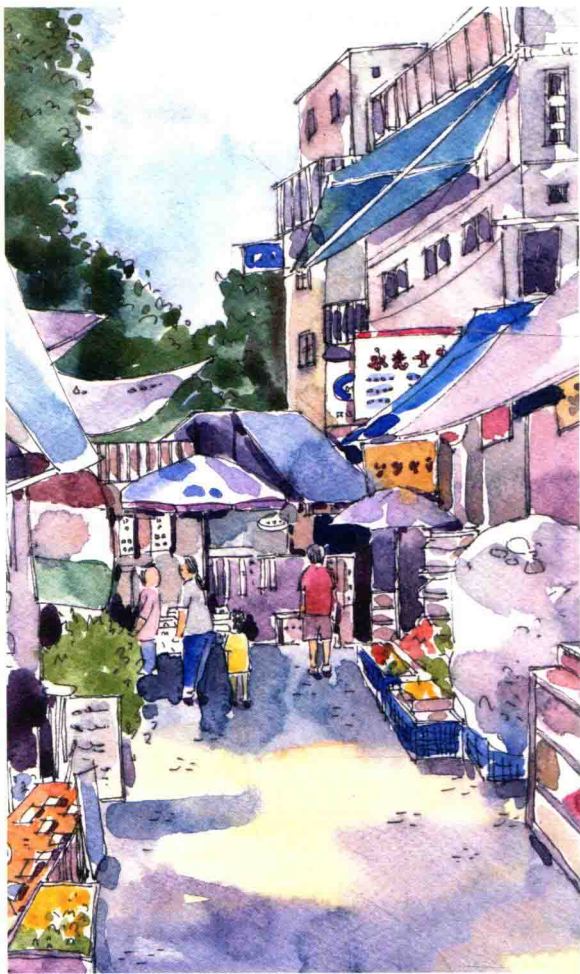


王安忆

打一电影名字

| 王安忆短篇小说系列 |



打一电影名字

「王安忆短篇小说系列」

王安忆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打一电影名字/王安忆著. —上海:上海文艺出版社,
2015
(王安忆短篇小说系列)
ISBN 978-7-5321-5885-0

I. ①打… II. ①王… III. ①短篇小说-小说集-中
国-当代 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223375 号

责任编辑 乔 亮
特约策划 杜 晗
封面插画 林 田
装帧设计 汪佳诗

打一电影名字

王安忆 著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上海绍兴路 74 号

新华书店经销 山东德州新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开本 890×1240 1/32 印张 9.75 插页 2 字数 188,000

2015 年 12 月第 1 版 201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321-5885-0/I · 4702

定价 35.00 元

自序：论长道短

短篇小说在我并不是十分适合的体裁，所以当数点排列，发现竟有一百多篇的积累，就感到意外了，不禁要认真检讨写作短篇的经过和得失。漫漫回想，写作短篇小说大约可划分如此一些阶段——第一个阶段，其实是我写作的起步阶段。和很多写作者一样，短篇小说，尤其写儿童的短篇小说，往往是用来做练习，因内容浅近，篇幅轻巧而比较容易掌握。我第一篇小说，《谁是未来的中队长》，发表于一九七九年上海少年儿童出版社主办的《少年文艺》，六千字数。在第一次写小说的人来说，这已经是个了不得的工程，根本顾不上结构、布局，单是要编圆一个故事，就很费周折了。那种三百字一页的格子稿纸，十张三千字，二十张六千字，厚厚的一叠，颇有些分量，相当有成就感了。在写了几篇六千字以内的儿童小说以后，我尝试写作的第一篇所谓成人小说，《雨，沙沙沙》，也是六千字。此时，在六千字内，似乎调停自如：开局，展现，高潮，

收篷，多少有些套路，只是不自知罢了。事实上，这对于我已是个极限，超出这规模，恐怕就不怎么好收拾了。我说《雨，沙沙沙》是成人小说，从文学的角度，小说也许不能分“儿童”与“成人”，但在具体到个人的写作处境中，这个区别还是有意味的。儿童小说中的教育目的不可否认，特别是当我在《儿童时代》杂志社做编辑，去小学校调查、采写、收集意见、组织活动，是我们的日常工作，尽管小说只是业余的写作，但不可避免地，现实的学校生活提供了针对性的主题，这些主题的范围有限，同时和我的个人经验也有一定的距离，从严格意义上说，在我，儿童小说还不能完全算作小说创作，它们更接近于习作。所以，我自己常常是将《雨，沙沙沙》作为我的处女作，虽然它并没有彰显的成绩，而获得全国性奖项的《谁未来的中队长》，我则是将其归入前写作阶段。也就是说，我的短篇小说第一阶段，是从《雨，沙沙沙》开始，这也是我整个文学生涯的开端。

对六千字篇幅的突破是不自觉中做出，但要细究，还是有原因的。连续发表小说助长了信心，许多积压着的体验和情感顿时找到了出路，一并涌向小说的叙述。说来也奇怪，在那二十几岁的年龄，远没摸到人生的深浅，可却是经验最丰饶的时期，其实是泥沙俱下，而现在，去芜存菁。回过头去看那时的小说，难免汗颜，要留到现在写，决不可能写成那个样子。然而，话说回来，现在也许就不会去写它了。那时候的粗糙，鲁莽，自有一股子活力，饱满极了，漫天漫地，

伸手一握，就是一捧土，栽出了青苗，杂芜是杂芜，可是生机盎然。就这样，《雨，沙沙沙》之后不久，一口气写下《苦果》，超出了二万字。这一个短篇，更像是中篇，这时候，直到后来真的开始写中篇的时候，对短篇和中篇的结构，也还没到自觉的认识，多是以字数为区分，有话则长，无话则短，并不以为体例本身有意味。没有自觉也好，那就是自由，完全不受拘束。心中又激荡着情感，有无限要表达的欲望，一篇没结束，下一篇已经催逼上来。在我写作够一本短篇小说集《雨，沙沙沙》，便生出写中篇小说的野心。与其说是中篇的结构吸引我，不如说是篇幅。对于六千字起家的我，标准中篇的五万字是一具庞然大物，而我生性是贪大贪多，就是这种贪欲让我有了耐心。当你面对一个从未对付过的庞大字数时，首先需要的是耐心。在我写作第一部长篇小说时，这耐心就更长一级。在这表面的吸引之下，是不是还潜伏着一种需求，就是寻找更适合我本性的形式，这形式不止在于体量上的大小，更是在于结构，一个要比短篇小说粗笨结实的结构，因我天生缺乏那种灵巧的专属短篇小说的特质。这有待于漫长的时间和实践，渐渐地去发现。其时，我继续由着性子，写一阵子短篇，写一个中篇，写一阵子短篇，再写一个中篇，却也形成节奏，反映出某种规律，就是在短篇写作中积蓄起能量，在中篇里释放，然后，开始写第一部长篇。在这样貌似自然的交替之中，逐渐产生一种下意识的选择，将比较小的材料交给短篇小说处理，规模大的则留给中篇，

以至于长篇。像《战士回家》、《老康回来》、《打一电影名字》等等，多是这些所谓“小”的材料。似乎出于暗中的偏袒，我越来越倾斜中篇，某些小材料，我无意间扩张了作中篇，于是，能够给短篇嚼食的，日趋零碎，并且越来越少，终至没有。《鸠鹄一战》是我挂笔短篇之前的最后一篇，说实在，它还是可以发展成一个中篇，是因为其中的人物是续中篇小说《好姆妈，谢伯伯，小妹阿姨和妮妮》延伸过来，旁开一个故事，人物都有前史，因而也有限制，不便强求，到好就收了。自此，打住，是一九八六年初。还有零星几篇，《阿芳的灯》、《洗澡》，都是因邀稿殷切，不得已才写出，就像是短篇小说的余韵似的，再过一两年，一篇也没有了。这就是我所划分的第一阶段吧。

之后的十年，也就是一九八六年到一九九六年，十年里，我只写中篇和长篇。应当说，中长篇的体例是比较适合我的，我自忖长处是耐力，能够在较长时间里控制节奏，匀速前进。想到前面是漫长的篇幅需要去填满，会生出一种富足的心情，很兴奋。相反，短小的，如短篇小说那样的体量，从开头就可看见结束，倒急躁起来，按捺不住性子。短篇小说需要的是一蹴而就的弹跳力，我却没有，我是有些类似工匠，而且不是巧匠，属砌长城那种粗工。一块一块砌砖，越庞大的体量越让我进入竞技状态。这十年的末尾三年，我可说是连续写作两部长篇小说，《纪实与虚构》和《长恨歌》，其间写了中篇《伤心太平洋》，其后则是《我爱比尔》、《姊妹们》。事情已经到了

不节制的程度，可谓耗资靡费，真有掏空抽干的感觉，于是，刹那间止住。接下来的一整年没写作小说，只作些整理讲稿的文字工作，就像歇地一样，等待能量再次聚集。将息一年，一九九七年，复又开始小说写作，第一篇是短篇小说《蚌埠》。

其时，心情格外安静和从容，没有一丝强求，每一个字都是自然地舒缓地滋生出来。看起来，短篇小说总是作写作之始，抱小心谨慎的态度，但这一次和上一次又有所不同。上一次的谨慎多少是手足无措，这一次则有意为之，自觉地节制。从题目看，“蚌埠”应是篇大文章，可事实上，我只写了一万字的篇幅，我将这城市当人，为之画一幅像。第二篇短篇小说是《天仙配》，说了一个有头有尾的故事，要是放手铺陈开来，可作中篇，但我并没有旁生枝节，而是单纯地叙述完毕，不过，是个长短篇，一万五千字。短篇小说的写作，就此又拉开帷幕，带着一点探寻的表情。我对短篇小说有了敬意，也有了兴味，但不等于说我就对它有办法了，我还是自觉得不及。尤其是看刘庆邦、苏童、迟子建的短篇小说，是什么样的神来之笔啊！更知道自己的不相宜，也就因此，更甚于对它好奇，当然我只能后天努力。我发现短篇小说的题材并不止是“短小”，虽然我在“短小”处摸索了很久，比如《聚沙成塔》、《小东西》、《千人一面》，那都是些边角之类的材料，多少是余兴之作，并非我的本意。直到《喜宴》、《开会》、《招工》一批，我方才隐约摸索到路数，我想，短篇小说的材质应是轻盈，这一回，我是真受到它的吸引，但

“轻盈”恰是我匮乏的，先天匮乏的，补也补不上来。我的笨重不时要漏出馅来，比如《酒徒》，直奔二万字，而我坚持这是一个短篇小说，我不是说它“轻盈”，而是这故事的材质有一种“枯瘦”，我不能注水。“枯瘦”能不能算短篇小说的特质之一呢？不知道，只知道“枯瘦”也不是我的特质，我是撞上什么算什么。不管发生了什么，自此，我没有中断短篇小说写作。在这连贯的写作中，事情并不是没有变化的，所以，我还是想再辟一个阶段。

第三阶段，我以为是从《发廊情话》和《姊妹行》开始的。此阶段，我正视了我在短篇小说上的缺陷，但不是以回避的方式，而是和解，尝试着与短篇小说建立一种两相得宜的关系。这两篇小说我都没有放弃讲述完整的故事，《发廊情话》，我做的是藏匿。将故事限制在固定空间和固定的视角里进行讲述，某部分情节便不得不隐身于未知中，留下揣测的余地。也因此，它更具备诠释的条件，于是，吸引了用功的人们的热情。我私心里却更喜欢《姊妹行》一些，我虽然决定它是短篇小说，但却没有约束自己天性上的拙劲，就是从头道来，所以显现出枝节蔓生的自由自在，篇幅也突破了两万字。迟子建也喜欢《姊妹行》，她说，最后，分田找到水，两人说走就走，看到这一节，她吓一跳，激动起来。这话正说到我心坎上，这个听来的故事搁了有十来年，终于让我决定写成小说，就是因为想象她们俩将婴儿一扔，拔脚就跑的情景，这一情景将两人的面貌描摹出来了。这是不是灵感？

不知道，但它大约就属于那种“轻盈”，也大约就是这一笔，让我将故事规定于短篇小说。写作的人，就是这么心有灵犀。《姊妹行》也常常引人发问，为什么不写成中篇小说，我想，它可以写成中篇，但我恰巧将它写成了短篇，一个篇幅较长的短篇。此时，我对篇幅已不那么在意，区别短篇和中篇的，我以为更关键的，是材质。当然，有时候事情确实不那么好分辨，《临淮关》也是骑线，我当它短篇小说写，可是许多选刊将它作中篇选读。我也犹疑着它算不算一个标准的短篇小说，要知道，无论关于写作说出多少道理，临到下笔，多是不自觉，由具体形势所趋。但一些较为明显的错处是清楚的，比如《红光》，其实是一个中篇的结构，因为刻意要写成短篇，难免写得太节约，看起来就枯索了。在此亦可看出一个转向，以往是将小撑大，如今是将大收小，就像手生的匠人做活，会糟蹋材料。上乘的手艺人，从料就看得出是个什么活。爱斯基摩人说的，做活，不过是将多余的部分去掉，难的是不晓得哪是多余，哪是必需的存在。

在这一阶段里，除去自觉认识短篇小说的形式，还有一种行文上收敛的趋势。《长恨歌》可说是我泼洒文字的极致，第一句派生出第二句，第二句派生出第三句，句子的繁殖力特别强，无意中是怀有一股子鲁勇，看什么时候撞南墙。这种行文与我贪婪的天性也是有关系的，其实是滥觞了。任性到头自会返回来，归至平静，加法做完了开始做减法。我写作向来两稿，一遍草稿，一遍誊抄。过去，誊抄时一定会膨

胀出来，此时却相反，誊抄时总是在删节。于是，能写短篇的不写成中篇，能在中篇里完成的决不扩张成长篇。这还称不上“锻炼”，而是出于，人生和写作都到了这样一种时期，能辨别什么是赘言了，“锻炼”当是指将要言也压紧密度。可小说说到底就是赘言，太过精确就不成其为小说，成经言了，但这又是必须走过的路程。从这意义上说，我们所写下的每一篇小说都是习作，都是实验，试着能走多远，走多远就要折回头，折回头又再走多远。回顾每一阶段，都有如此周期，先是不及，后是过之，只有中间一段是恰当的——在第一阶段中，是《人人之间》、《阿跷传略》、《老康回来》；第二阶段中的《喜宴》、《开会》、《招工》；第三阶段还没结束，我以为恰到好处是《黑弄堂》，可隐约觉得将到失足的边缘，已有“锻炼”的危险，稍一偏差，便伤之纤巧了。

短篇小说在我的写作里，特别地突出了文体的挑战，它使文体变成显学。由于先天上我与它有隔阂，就更可客观对待。它并不是我写作的主要部分，有时候，它似乎是作为反证存在，反证出什么不是短篇，而什么是中篇和长篇。由于对文体的自觉性，难免会有匠气，那是伤小说之身的。可不管怎么样，也是一个字一个字写下的手工活，到底流露的是真性情；集起来这么一堆，也是一堆真岁月。这就又离开了文本的话题，是流过我三十年写作的一条河。

2008年9月21日 上海

目 录

- 1 迷宫之径
- 37 回旋曲
- 47 车往皇藏峪
- 65 B角
- 89 舞台小世界
- 121 窗前搭起脚手架
- 149 大哉赵子谦
- 183 麻刀厂春秋
- 211 人人之间
- 237 一千零一弄
- 271 话说老秉
- 287 打一电影名字

迷宫之径

这是一座迷宫似的房子，传说它的格局结构，是来自一个女孩子的梦。于是，她那位外国大富翁的爸爸便在她结婚的时候，送了女儿这么一件礼物。

走上一段楼梯，不料左右忽然又各出现一道楼梯。左边的一径向下，延出一条长长的走廊，右边的则弯了个半圆，不知向哪儿去了。记得第一次来这里时，不知转了多少时间，才摸到我要去的中年级文艺编辑室，然而，该如何走出去却是一无所知。后来，中年级室的小高告诉我几句似歌非歌的词儿，熟背下来，便能顺利地走到中年级室。至于别的室，低年级、高年级、科学文艺、思想教育等编辑室，那就不得而知了，想必也各有各的词儿吧。走向中年级编辑室的几句词，是这样——“目视前方，不受诱惑，向上向下，山重水复疑无路，柳暗花明又一村，向左转，向右转，蓦回首，此门正在，灯火阑珊处。”十分不伦不类，倒也说明了问题。笔

直向上，又笔直向下，到无从再上再下时，便转弯。中年级编辑室在一个短而幽暗的走廊的尽头。

离上班还有十分钟，人们还未来，门关着，显得更暗了。我轻轻地推开了门，这房间是我熟悉的，一眼就看见角落里新添了一张墨绿色的小办公桌。这是我的桌子，我将坐在这桌子面前。而不是坐在侧边，手里捧着茶杯，尽管渴得嗓子冒烟，却从不敢喝一口，怀着那样的战战兢兢的敬意望着桌子后边坐着的编辑老师。对于一个业余作者，哪怕是像我这样已出过一本小册子，发过若干小东西的作者，铅字仍然是神秘的。铅字，意味着一种被承认被肯定的、被赋予价值的含义。而那一行行写在五百或三百字一页稿纸上的钢笔字，要变成铅字，必定要通过编辑。啊，编辑！今天我开始学习做一个编辑了。

“啥人，来得这么早？”身后有人说话。

我转过身，见是室主任老韩，提着两个热水瓶进来了。

“哦，这么早！好，好！欢迎，欢迎！坐在什么地方晓得了哦？那边，那边那张桌子是你的，墨绿色的。”他热情地说，“这桌子稍微小了一点儿，抽屉也只有四只。等会儿去总务处要块玻璃板垫上就像样了。”

“这就很好了！这桌子蛮好！”我衷心地表示着满足。

“唉，说起来，搞这么张桌子也不容易。其实‘文化大革命’前我们有好多很好的写字桌，喏，就像那边老姜那张。‘文化大革命’当中搞得七零八落，再找不齐了。那木头多

好！现在买不到了。你看现在的新桌子，油漆得锃亮，可木质松得很，样式也不好……”他站定了，细细地说着，热水瓶的瓶口在慢慢地滴水。我想提醒他，却又不好意思打断他。然而，打蜡地板上已聚成小小一摊了。我斗争了一会儿，便伸手去接他的水瓶。他头一低，看见了水，没松手，提着瓶向他的办公室——在大办公室南边，几扇落地长窗隔开的一长条房间——急急地走去，话题也急转了一个弯：“唉，这打蜡地板，保护得太不好了。这样的细木条地板现在盖的新房子里再不会有了。要是自己家里的……”一边说着一边去办公室放下水瓶，又走出来进卫生间取出干拖把擦干水迹。这时，人们也都陆陆续续地来了。

“老韩，下午要和梁晓东谈稿子，上午咱们凑凑意见吧！”

“老韩，《中队长》是今年的重点稿，我们帮作者请一个月创作假吧！”

“韩则礼，《皮大王》你看了吗？”

……

人们口口声声叫着“老韩”，或者干脆直呼其名。老韩拄着拖把笑咪咪地应着、听着。他个头很矮，需要微微昂起脸才能与对方眼睛对视。看上去，一点儿都不像是个室主任，而像个学校的校工。他耐心地一一作着答复：

“请创作假，有那么简单吗？我们这儿当然简单，只需要盖个公章，可对方单位呢？会不会对我们有意见？或者对作者有看法？作者毕竟是业余作者啊！并且会不会对我们提条